

教育部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

109 年度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委託辦理「在職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實踐計畫」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、英語學系、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
- 三、開課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

參、開班相關資訊

- 一、開設班別：國中班 1 班、國小班 1 班
- 二、開設課程及學分數(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)：增能課程 6 學分(108 小時)

課程名稱	學分數
雙語教育的課程設計與教學知能發展	3
雙語教學實務及教學省思	2
雙語教學成效評估與回饋	1

- 三、開班起迄時間及學分數：109 年 8 月至 110 年 2 月止(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)

階段	學分數/小時	課程	備註
第一階段 (109/8/3-109/8/13)	3 學分 (54 小時)	雙語教育的課程設計與教學知能發展： 何謂雙語教學(8 小時) 雙語教學中的語言使用(10 小時) 雙語課程教學與評量(24 小時) 雙語教學實例分析(12 小時)	出席不得低於 45 小時。
第二階段 (109/9-110/1)	2 學分 (36 小時)	雙語教學實務及教學省思： 運用科技融入及視覺輔助進行教學設計及應用 語言使用 學生學習動機及參與度 教學流程及教學活動設計 鷹架策略的使用 學習成效評估	請假不能超過兩次上課(4 小時)。
第三階段 (110/2)	1 學分 (18 小時)	雙語教學成效評估與回饋： 分組跨領域共備課程設計與發表 微型教學與回饋 微型教學評估要點參考	出席不得低於 15 小時，且通過教學評量項目。

四、上課時間：

1. 第一階段：暑假上午 9 點-12 點及下午 1 點-4 點，1 天 6 小時，共計 9 天。
2. 第二階段：學期間平日，線上視訊課程，每週 2 小時，共計 18 週。
3. 第三階段：寒假上午 9 點-12 點及下午 1 點-4 點，1 天 6 小時，共計 3 天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

本校英才校區 4 樓 R410 教室(國小班)、R413 教室(國中班)，地址：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227 號。暫擬 109 年 8 月 3 日開課當日兩班共同上課，地點安排於 R410 教室。屆時仍需視實際課程規劃予以調整教室。如教室地點異動，本校以簡訊通知。

六、招生對象：

以中部地區執行雙語課程之學校具雙語教學經驗之教師，且符合下列招生對象資格，並經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薦送者：

1. 優先招收具備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公立學校在職專任教師，修畢課程核發雙語教師證。
2. 第二順位得招收具備 CEFR B1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公立學校在職專任教師。惟修畢課程僅由本校核發學分證明書，需於 3 年內(112 年 8 月 31 日前)通過 B2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，始得核發雙語教師證。

七、招生人數：國中班 25 人、國小班 25 人(共 2 班)。

八、招生方式：

1. 報名方式：

依據中部地區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提供薦送教師名單，由本校通知獲薦送之教師於 109 年 7 月 2 日(四)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報名表等資料以限時掛號郵寄至「403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227 號英才校區進修推廣部」，信封請註明「報名 109 年度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。

2. 本校依上開名單，依序通知教師報名，報名所需資料如下：

- (1) 報名表正本(如附件，需加蓋學校印信)。
- (2)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影本。
- (3) 中等學校或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影本。
- (4)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證明，或 CEFR B1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證明。

3. 錄取優先順序如下：

- (1) 具備 CEFR B2 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公立國中小學校在職專任教師。
- (2) 具備 CEFR B1 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(聽、說、讀、寫)之公立國中小學校在職專任教師。

4. 錄取公告：

本校進修推廣部將於 109 年 7 月 20 日(一)前，將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進修推廣部首頁 <http://www.ice.net.tw/>，並以簡訊通知錄取學員報到相關事宜。

如因故放棄錄取請於 109 年 7 月 23 日(四)前，以 Email 方式通知本校進修推廣部高小姐 kao0114@mail.ntcu.edu.tw，俾利將寶貴名額提供予備取學員。

5. 開課報到：

正取生如於 109 年 8 月 3 日開課當日未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將依規定通知備取生遞補上課。

九、學分費：學分費原則上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
十、出缺席規定：

1. 第一階段課程出席不得低於 45 小時；第二階段課程請假不能超過兩次上課(4 小時)；第三階段課程出席不得低於 15 小時，且通過教學評量項目。
2. 請假時請填寫請假單(公假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佐證)，證明文件之資料由本校進修推廣部留存，待日後做為回報教育部之佐證文件。

十一、汽機車停放與收費標準：

1. 汽車：請先至本校英才校區正門警衛室，告知校警為推廣部課程學員，由校警收取每次停車 50 元，再依指示將車輛駛入停車場。
2. 機車、腳踏車請停放在校內或校外規劃之停車處。

十二、其他：

1. 每班配置導師一名，全程陪伴及輔導學員的增能過程。
2. 結業學員如欲取得雙語教師資格者，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3. 所繳證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，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4. 學員經錄取後，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、休學或轉學。
5.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。
6. 本校無提供住宿，如需住宿，請自行搜尋臺中市合法旅館瞭解相關資訊。
7. 其他未盡事宜依教育部以及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。
8. 業務承辦連絡方式：

項目	聯絡窗口	電話	電子郵件
資格審查問題	英語學系朱小姐	(04)2218-3793	azhu0901@gmail.com
課程、報名、出缺席、證書核發問題	進修推廣部高小姐	(04)2218-3256	kao0114@mail.ntcu.edu.tw
雙語教師證核發問題	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鄭小姐	(04)2218-3237	49200217@mail.ntcu.edu.tw

教育部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09 年度

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一國中班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最高學歷 (學校、系所)			畢業時間 __年__月
服務學校	縣(市) 國中	任教科目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聯絡電話	公：	E-mail	
	手機：		
已取得之教師證	日期： 年 月 日	登記科別	
	字號：		
備註	以上所填資料如有不符，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。		
申請人簽章：		年 月 日	

該員目前在本校擔任 _____ 科(專)任合格教師，並經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有案，特此證明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校 長： _____ 人事主管： _____

註：1. 本表未經單位主管簽章者無效 2. 請加蓋學校印信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

教育部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09 年度

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一國小班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最高學歷 (學校、系所)			畢業時間 __年__月
服務學校	縣(市) 國小	任教科目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聯絡電話	公：	E-mail	
	手機：		
已取得之教師證	日期： 年 月 日	登記科別	
	字號：		
備註	以上所填資料如有不符，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。		
申請人簽章：		年 月 日	

該員目前在本校擔任 科(專)任合格教師，並經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有案，特此證明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校 長： 人事主管：

註：1. 本表未經單位主管簽章者無效 2. 請加蓋學校印信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